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K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imited 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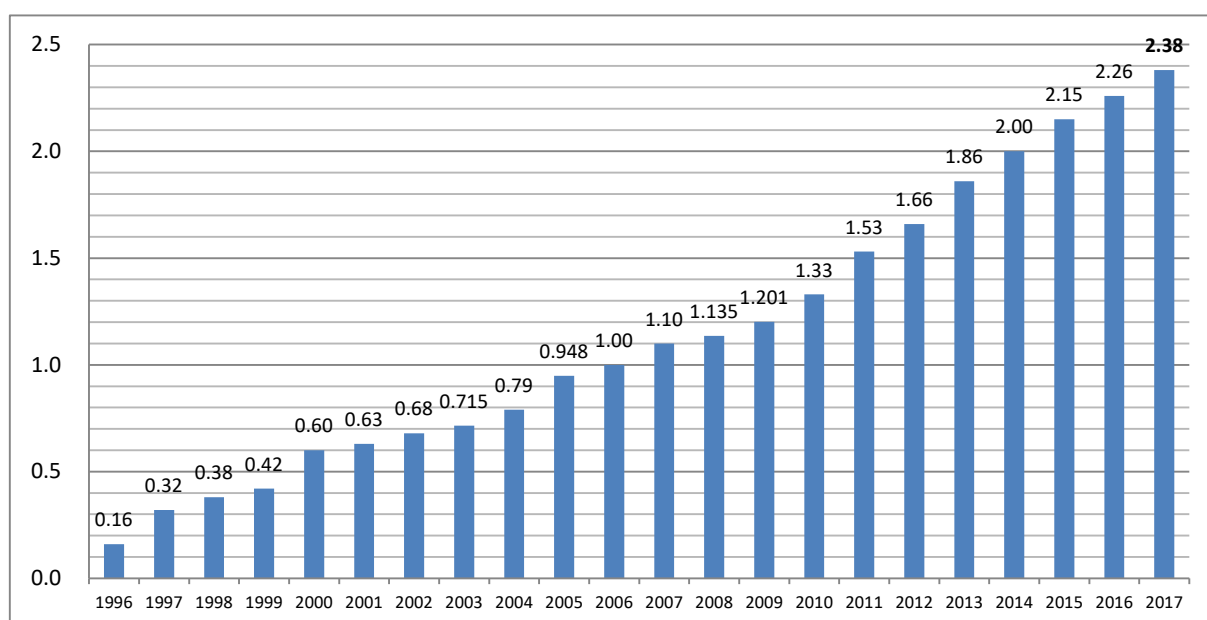
## 二零一七年董事會主席報告

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或「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股東應佔溢利港幣一百零二億五千六百萬元，較去年上升百分之六。

### 二十一年來股息連年增長

#### 上市後歷年之每股股息

(港元)



長江基建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一元七角一分，連同已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港幣六角七分，二零一七年全年合共派息每股港幣二元三角八分，較去年上升百分之五點三。

是年度派息增加標誌著長江基建自一九九六年上市二十一年來股息連年增長。如獲二零一八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過，建議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派發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已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 **收購頻繁的一年**

二零一七年標誌長江基建收購新里程。年內，集團進行三項重大收購，涉資約港幣五百六十億元。有關收購不但令長江基建的業務更多元化，並進一步擴大集團業務版圖與收入基礎。

三項新增業務皆具備良好往績，並同時能提供穩定的經常性現金流。

## ***DUET***

年內，長江基建聯同長江實業及電能實業收購澳洲上市公司 **DUET**，該公司隨後從澳洲證券交易所除牌。於收購時，**DUET** 的企業價值約一百三十億澳元，長江基建持有項目百分之四十權益。

**DUET** 業務包括配電、輸氣及配氣，以及為偏遠地區的客户提供發電方案。

## ***Reliance Home Comfort***

長江基建聯同長江實業收購加拿大 **Reliance Home Comfort**。該項目的企業價值約四十六億加元。長江基建持有該公司百分之二十五權益。

**Reliance Home Comfort** 於加拿大從事建築設備服務行業，向住戶提供熱水爐、HVAC 設備（暖氣、通風及空調）及家用舒適設備保養計劃。

## *ista*

由集團與長江實業成立之合資企業，以四十五億歐元收購 *ista*。長江基建持有該業務百分之三十五權益。

*ista* 乃能源管理綜合服務供應商，以德國為主要市場。

## 環球業務營運表現

### 電能實業

電能實業的溢利貢獻為港幣三十二億一千四百萬元，較去年上升百分之二十九，原因包括：(一) 新收購的 DUET 提供溢利貢獻；(二) 出售兩項香港物業錄得一次性收益；以及(三) 庫務投資錄得匯兌收益。

除電能實業提供之溢利貢獻外，長江基建亦受惠於出售電能實業百分之零點八六權益，錄得港幣三億八千三百萬元收益。

### 英國業務

英國業務的溢利貢獻為港幣五十二億八千三百萬元，較去年下跌百分之十六，主要原因在於：(一) 企業稅率調整令業務於二零一六年錄得一次性遞延稅項收益；以及(二) 按全年計算，英鎊於二零一七年表現較為疲弱。

整體而言，英國業務營運表現理想。UK Power Networks 繼續為英國最安全及可靠的電力網絡；Northumbrian Water 於二零一七年獲頒「Utility of the Year」殊榮；Northern Gas Networks 繼續保持最佳配氣商之地位，表現合乎英國能源監管機構 Ofgem 的「保證服務」標準。此外，Wales & West Gas Networks、UK Rails 及 Seabank 的表現均符合預期。

## **澳洲業務**

澳洲業務的溢利貢獻為港幣十九億四千五百萬元，與去年相若。若剔除二零一六年出售 Spark Infrastructure 而錄得的港幣七億八千一百萬元一次性收益，二零一七年的溢利貢獻則上升百分之六十八。

年內，SA Power Networks 及 Victoria Power Networks 均表現理想。

Australian Gas Networks 繼續表現良好。旗下維多利亞省及新南威爾士省的配氣網絡落實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二年規管期的最終定案，為未來數年的收入提供準確預算。

DUET 已順利納入長江基建既有的澳洲業務組合，並於二零一七年首度為集團提供溢利貢獻。

## **歐洲大陸業務**

歐洲大陸業務包括 Dutch Enviro Energy、Portugal Renewable Energy 及新收購的 ista。該業務組合之溢利貢獻為港幣四億一千二百萬元，較去年上升百分之五十二。

業績增長主要歸因於 ista 兩個半月的溢利貢獻，以及 Dutch Enviro Energy 及 Portugal Renewable Energy 的良好表現。

## **加拿大業務**

加拿大業務的溢利貢獻為港幣二億四千五百萬元，較去年上升百分之三十。

有關業績主要歸因於新收購之 Reliance Home Comfort 提供約四個月溢利貢獻，以及 Canadian Midstream Assets 首度提供全年溢利貢獻。

## **其他基建及基建材料業務**

中國內地業務組合之溢利貢獻為港幣二億八千八百萬元，較去年下跌百分之十七。交通分流令路費收益受到影響。

新西蘭業務的溢利貢獻為港幣一億七千一百萬元，較去年下跌百分之八。新實施的預扣稅制度使 EnviroNZ 及 Wellington Electricity 的業績受到影響。

基建材料業務的溢利貢獻下跌百分之四十八至港幣一億八千五百萬元，主要由於香港市場競爭加劇所致。

## 財務實力雄厚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江基建持有港幣九十七億八千一百萬元現金，並獲標準普爾授予「A-/正面」信貸評級。集團的財務實力雄厚，具備足夠條件於未來進行擴展。長江基建將致力透過收購優質資產以擴充旗下投資組合，並同時貫徹審慎的方針以確保財務狀況不受影響。

年內，長江基建發行票面值六億五千萬美元、固定息率為四點八五厘之永久資本證券。有關安排與集團維持良好財務管理之策略一致。

長江基建亦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發行票面值六億歐元、息率為一厘之有擔保債券，以配合集團近期於 ista 的投資。有關債券將於二零二四年到期。是項安排符合集團在外匯管理策略上的「配對原則」。在股權投資的層面，集團一般在收購項目時已進行對沖。在營運公司的層面，項目以業務所在地的貨幣借貸，或以當地貨幣對沖外幣借貸。

## 展望

宏觀經濟環境存在多項不明朗因素，包括利率趨升、英國脫歐事件持續，以及環球政局動蕩。儘管如此，長江基建有信心維持發展動力。

集團將繼續促進現有業務的內部增長，並致力擴大旗下環球業務間的協同效益。

不論在既有或未曾涉足之業務範疇，在現有營運據點或未踏足之地域，長江基建均會研究當中的收購機遇。集團的策略性合作夥伴 — 同為長江集團成員之長江實業及電能實業，均擁有強健財務實力及龐大現金，長江基建將繼續與系內兩家公司緊密合作，物色新投資機會，尤以大型項目為重點。此外，長江基建將一如既往，於尋求新投資項目過程中不會抱有志在必得的心態。

回顧集團往績，長江基建於達致盈利增長的同時，亦能維持低負債水平。集團在財政穩健及盈利增長兩方面已然取得平衡，為股東創造最大的長遠回報。

本人藉此機會對董事會同仁、管理層及各員工一直以來的投入，以及各股東的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主席  
**李澤鉅**

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

## 財務概覽

### 財務資源、庫務安排及負債比率

集團之資本承擔及投資項目所需金額，均由集團之手持現金、內部現金收益、銀團貸款、票據、債券、配股及其他項目貸款撥支。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之現金及存款總額為港幣九十七億八千一百萬元，而貸款總額為港幣三百五十億三千六百萬元，包括港幣二億六千萬之港元票據及港幣三百四十七億七千六百萬之外幣貸款。貸款中百分之三十一之還款期為二零一八年，百分之四十九之還款期為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二年，以及百分之二十為超過二零二二年。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完成部份還款期為二零一八年的貸款再融資，並與若干銀行正就餘下還款期為二零一八年的貸款商討再融資，進度理想。集團之融資項目持續反應良好，深獲銀行界支持。

集團對現金及財務管理採取審慎之庫務政策，為妥善管理風險及降低資金成本，集團一切庫務事宜均由總公司集中處理。目前大部分現金均為美元、港幣、澳元、新西蘭元、英鎊、加元或歐元短期存款，集團對其資金流動及融資狀況均作出定期之審查，因應新投資項目或銀行貸款還款期，尋求融資安排之同時，集團將繼續維持穩健的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之負債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為百分之十七點六，該比率乃根據集團之負債淨額港幣二百五十二億五千五百萬元，以及以貸款總額加權益總額減現金及存款總額所得之總資本淨額港幣一千四百三十四億四千七百萬元計算。該比率高於二零一六年年底的負債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百分之四點五水平。有關轉變主要由於年內投放於在澳洲、美國、英國及歐洲擁有及營運多項能源資產之業務，在加拿大及美國從事建築設備服務之業務，以及位於歐洲的能源管理綜合服務供應商的資金，並扣除年內發行永久資本證券所籌集之資金所致。

匯率波動（特別是英國公投表決離開歐盟導致英鎊貶值）對市場上所有涉及英國及/或英鎊的業務產生影響。儘管集團難免受到有關影響，惟並無出現超出市場預期之重大變動。

對於在其他國家的投資，集團一貫以 (i) 貨幣掉期及 (ii) 按當地貨幣計算之借貸維持於合適水平，以對沖該等投資的匯率風險。集團亦已訂定若干利率掉期合約，以減低利率風險，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衍生工具之名義總額為港幣六百五十二億二千七百萬元。

## 集團資產抵押詳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集團之融資租約負債共港幣二千四百萬元乃以賬面價值為港幣二千三百萬元之相關租賃資產作抵押；及
- 一間附屬公司之股票已用作抵押，使集團獲取共港幣十二億八千四百萬元之銀行貸款。

##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之或有負債如下：

百萬港元

為聯屬公司之銀行貸款提供擔保	1,312
為一間聯屬公司發出的其他擔保	760
履約擔保	92
總額	2,164

## 僱員

除聯屬公司以外，本集團包括附屬公司共僱用二千零四十二名員工，僱員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為港幣七億七千萬港元。本集團確保僱員薪酬維持競爭力。僱員的薪酬及紅利，以個別僱員的表現及資歷釐定。

於本公司在一九九六年上市時，以港幣十二元六角五分申請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一元之股份之本公司僱員，總共獲得優先認購 2,978,000 股本公司新股。本集團並無僱員認股權計劃。



##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所遵行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高質素之董事會、健全之內部監控，以及對全體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並已遵守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最佳常規。就企業管治守則第 A.5.1 至 A.5.4 條守則條文而言，本公司並未設立提名委員會。目前，董事會負責不時審閱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委任新董事，以確保董事會由具備配合本公司業務所需才識及經驗之人士組成，董事會亦全體共同負責審訂董事（尤其是董事會主席及集團董事總經理）之繼任計劃。就企業管治守則第 A.6.7 條守則條文而言，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因於海外處理事務未克出席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四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三月股東特別大會」）及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一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十月股東特別大會」），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透過電話會議出席三月股東特別大會及十月股東特別大會。

集團致力達致並維持開放性、廉潔度及問責性。為貫徹履行此方針及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制訂「處理舉報有關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之可能屬不當行為之程序」。此外，本公司亦已制訂「處理機密資料、消息披露，以及買賣證券之政策」，供本公司僱員遵從。

## 審核委員會

上市規則規定每家上市發行人必須成立由最少三位非執行董事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其中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至少一位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本公司已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當時條文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及不時因應現行相關條文作出修訂。

審核委員會由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時樂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張英潮先生、郭李綺華女士、孫潘秀美女士及藍鴻震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查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檢閱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以及履行由董事會轉授之企業管治職能。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由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審核。

## 薪酬委員會

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其大部分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董事會主席李澤鉅先生，以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英潮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及羅時樂先生。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訂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九日（星期三）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紅磡德豐街 20 號九龍海逸君綽酒店一樓宴會大禮堂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按上市規則之規定在適當時間刊登及寄發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九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定出席二零一八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已購買本公司股票人士請將購入之股票及填妥背面或另頁之過戶表格，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室本公司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末期股息將派發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二）（即確定收取末期股息權利之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已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為確保收取建議末期股息之權利，已購買本公司股票人士請將購入之股票及填妥背面或另頁之過戶表格，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室本公司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於本文件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澤鉅先生（主席）、甘慶林先生（集團董事總經理）、葉德銓先生（副主席）、霍建寧先生（副主席）、甄達安先生（副董事總經理）、陳來順先生（財務總監）、陳建華小姐及陸法蘭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英潮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郭李綺華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孫潘秀美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時樂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藍鴻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高保利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Paul Joseph Tighe 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王佩玲女士及麥理思先生；及替任董事為周胡慕芳女士（為霍建寧先生之替任董事）、文嘉強先生（為葉德銓先生之替任董事）及楊逸芝小姐（為甘慶林先生之替任董事）。

## 綜合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百萬港元	附註	2017	2016
<b>營業額</b>	2	<b>31,642</b>	27,346
基建投資之銷售及利息收入	2	6,016	5,321
其他收入	3	792	580
營運成本	4	(4,083)	(3,972)
融資成本		(648)	(560)
匯兌溢利/(虧損)		120	(698)
出售證券投資之溢利		-	781
攤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3,693	2,861
攤佔合資企業之業績		5,038	5,887
<b>除稅前溢利</b>		<b>10,928</b>	10,200
稅項	5	(72)	8
<b>年度溢利</b>	6	<b>10,856</b>	10,208
<b>歸屬：</b>			
本公司股東		10,256	9,636
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626	584
非控股權益		(26)	(12)
		<b>10,856</b>	10,208
<b>每股溢利</b>	7	<b>港幣 4.07 元</b>	港幣 3.82 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附註	2017	2016
物業、機器及設備		2,462	2,404
投資物業		360	344
聯營公司權益		43,108	52,177
合資企業權益		98,462	53,973
證券投資		702	648
衍生財務工具		1,253	2,178
商譽及無形資產		2,569	2,554
遞延稅項資產		7	2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6	64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149,059</b>	<b>114,371</b>
存貨		170	139
衍生財務工具		-	982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9	804	628
銀行結餘及存款		9,781	11,790
<b>流動資產總值</b>		<b>10,755</b>	<b>13,539</b>
銀行及其他貸款		10,896	9,901
衍生財務工具		417	3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0	4,242	3,837
稅項		114	96
<b>流動負債總值</b>		<b>15,669</b>	<b>13,837</b>
<b>流動負債淨值</b>		<b>(4,914)</b>	<b>(298)</b>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144,145</b>	<b>114,073</b>
銀行及其他貸款		24,140	6,944
衍生財務工具		1,287	422
遞延稅項負債		468	481
其他非流動負債		58	39
<b>非流動負債總值</b>		<b>25,953</b>	<b>7,886</b>
<b>資產淨值</b>		<b>118,192</b>	<b>106,187</b>
上列項目代表：			
股本		2,651	2,651
儲備		100,822	93,954
<b>公司股東應佔權益</b>		<b>103,473</b>	<b>96,605</b>
永久資本證券		14,701	9,544
非控股權益		18	38
<b>權益總額</b>		<b>118,192</b>	<b>106,187</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會計政策改變

集團於本年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對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多項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業績與財務狀況不會產生重大影響，並不會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產生重大改變。然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主動性披露」之修訂，因財務活動產生負債之期初及期末結餘之對賬已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

### 2. 營業額

營業額指基建材料銷售、向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貸款所得之利息收入、廢物管理服務銷售、基建投資類別中證券投資之利息收入與攤佔合資企業之營業額。

營業額包括基建投資之銷售及利息收入及攤佔合資企業之營業額分析如下：

百萬港元	2017	2016
基建材料銷售	1,985	1,980
向聯營公司貸款所得之利息收入	377	364
向合資企業貸款所得之利息收入	2,204	1,631
廢物管理服務銷售	1,450	1,322
證券投資利息收入	-	24
<b>基建投資之銷售及利息收入</b>	<b>6,016</b>	<b>5,321</b>
<b>攤佔合資企業之營業額</b>	<b>25,626</b>	<b>22,025</b>
<b>營業額</b>	<b>31,642</b>	<b>27,346</b>

### 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以下項目：

百萬港元	2017	2016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溢利	383	-
銀行利息收入	97	114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之變動	16	10

### 4. 營運成本

營運成本包括以下項目：

百萬港元	2017	2016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202	193
無形資產之攤銷	29	33
出售存貨之成本	1,790	1,700
提供服務之成本	824	727

### 5. 稅項

稅項乃以估計應課稅溢利扣除可用稅務虧損，按適用之稅率計算撥備。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稅項乃根據負債法，按適用於集團業務及有關不同國家之稅率作出撥備。

百萬港元	2017	2016
本年度 – 香港	-	(4)
本年度 – 香港境外	71	69
遞延稅項	1	(73)
<b>總額</b>	<b>72</b>	<b>(8)</b>

## 6. 年度溢利及分項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百萬元	投資於 電能實業 有限公司		基建投資																			
			英國		澳洲		歐洲大陸		中國內地		加拿大 及美國		新西蘭		基建 有關業務		未計不作 分配項目之總額		不作 分配之項目		綜合	
	2017	2016	2017	2016	2017	2016	2017	2016	2017	2016	2017	2016	2017	2016	2017	2016	2017	2016	2017	2016	2017	2016
營業額	-	-	17,484	17,747	5,028	1,872	2,368	1,630	398	430	1,376	779	2,098	1,938	2,890	2,950	31,642	27,346	-	-	31,642	27,346
基建投資之銷售及利息收入	-	-	1,464	1,367	658	388	274	145	-	-	130	65	1,505	1,376	1,985	1,980	6,016	5,321	-	-	6,016	5,321
銀行利息收入	-	-	1	-	-	-	-	-	1	1	-	-	1	-	37	31	40	32	57	82	97	114
其他收入	-	-	25	53	62	-	-	-	137	139	-	-	2	1	45	62	271	255	18	211	289	466
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價值之變動	-	-	-	-	-	-	-	-	-	-	-	-	-	-	-	-	-	-	(10)	(124)	(10)	(124)
折舊及攤銷	-	-	-	-	-	-	-	-	-	-	-	-	(146)	(143)	(84)	(82)	(230)	(225)	(1)	(1)	(231)	(226)
其他營運成本	-	-	-	-	-	-	-	-	(3)	-	-	-	(1,100)	(974)	(1,912)	(1,813)	(3,015)	(2,787)	(827)	(835)	(3,842)	(3,622)
融資成本	-	-	-	-	-	-	-	-	-	-	-	-	(71)	(62)	-	-	(71)	(62)	(577)	(498)	(648)	(560)
匯兌(虧損)/溢利	-	-	-	-	-	-	-	-	-	-	-	-	-	-	(12)	1	(12)	1	132	(699)	120	(698)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溢利	383	-	-	-	-	-	-	-	-	-	-	-	-	-	-	-	383	-	-	-	383	-
出售一間合資企業之溢利	-	-	-	-	-	-	-	-	-	-	-	-	-	-	23	-	23	-	-	-	23	-
出售證券投資之溢利	-	-	-	-	-	781	-	-	-	-	-	-	-	-	-	-	-	781	-	-	-	781
攤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業績	3,214	2,494	3,782	4,848	1,225	769	138	126	161	219	119	124	3	11	89	157	8,731	8,748	-	-	8,731	8,748
<b>除稅前溢利/(虧損)</b>	<b>3,597</b>	<b>2,494</b>	<b>5,272</b>	<b>6,268</b>	<b>1,945</b>	<b>1,938</b>	<b>412</b>	<b>271</b>	<b>296</b>	<b>359</b>	<b>249</b>	<b>189</b>	<b>194</b>	<b>209</b>	<b>171</b>	<b>336</b>	<b>12,136</b>	<b>12,064</b>	<b>(1,208)</b>	<b>(1,864)</b>	<b>10,928</b>	<b>10,200</b>
稅項	-	-	11	58	-	-	-	-	(8)	(12)	(24)	-	(23)	(23)	(12)	5	(56)	28	(16)	(20)	(72)	8
<b>年度溢利/(虧損)</b>	<b>3,597</b>	<b>2,494</b>	<b>5,283</b>	<b>6,326</b>	<b>1,945</b>	<b>1,938</b>	<b>412</b>	<b>271</b>	<b>288</b>	<b>347</b>	<b>225</b>	<b>189</b>	<b>171</b>	<b>186</b>	<b>159</b>	<b>341</b>	<b>12,080</b>	<b>12,092</b>	<b>(1,224)</b>	<b>(1,884)</b>	<b>10,856</b>	<b>10,208</b>
<b>歸屬：</b>																						
本公司股東	3,597	2,494	5,283	6,326	1,945	1,938	412	271	288	347	225	189	171	186	185	353	12,106	12,104	(1,850)	(2,468)	10,256	9,636
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	-	-	-	-	-	-	-	-	-	-	-	-	-	-	-	-	-	626	584	626	584
非控股權益	-	-	-	-	-	-	-	-	-	-	-	-	-	-	(26)	(12)	(26)	(12)	-	-	(26)	(12)
	<b>3,597</b>	<b>2,494</b>	<b>5,283</b>	<b>6,326</b>	<b>1,945</b>	<b>1,938</b>	<b>412</b>	<b>271</b>	<b>288</b>	<b>347</b>	<b>225</b>	<b>189</b>	<b>171</b>	<b>186</b>	<b>159</b>	<b>341</b>	<b>12,080</b>	<b>12,092</b>	<b>(1,224)</b>	<b>(1,884)</b>	<b>10,856</b>	<b>10,208</b>



## 6. 年度溢利及分項資料 (續)

歸屬本公司股東之分項溢利為集團於每個分項賺取並扣除歸屬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後之溢利，未計入集團總公司辦事處庫務活動溢利或虧損、行政及其他開支。

## 7. 每股溢利

每股溢利乃按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一百零二億五千六百萬元（二零一六年：港幣九十六億三千六百萬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2,519,610,945 股（二零一六年：2,519,610,945 股）計算。

有關在二零一六年三月因發行永久資本證券而所發行之 131,065,097 股並不計算在公眾持有之股份數目內，因此有關股份不會用於計算每股溢利。

## 8. 股息

(a) 百萬港元	2017	2016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港幣六角七分 (二零一六年：每股港幣六角三分)	1,688	1,587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港幣一元七角一分 (二零一六年：每股港幣一元六角三分)	4,309	4,107
<b>總額</b>	<b>5,997</b>	<b>5,694</b>

因發行永久資本證券而所發行的股本所支付/擬派之港幣三億一千二百萬元（二零一六年：港幣二億九千六百萬元）已於年內呈列之股息港幣五十九億九千七百萬元（二零一六年：港幣五十六億九千四百萬元）中註銷。

(b) 百萬港元	2017	2016
於年內批准及支付有關上一個財政年度 之末期股息為每股港幣一元六角三分 (二零一六年：每股港幣一元五角五分)	4,107	3,905

因發行永久資本證券而所發行的股本所支付之港幣二億一千四百萬元（二零一六年：港幣二億零三百萬元）已於二零一七年內批准及支付有關上一個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中註銷。

## 9.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包括港幣二億八千六百萬元（二零一六年：港幣三億零八百萬元）之應收貿易賬款，其賬齡分析如下：

百萬港元	2017	2016
即期	178	191
逾期但不超過一個月	85	96
逾期一至三個月	13	20
逾期三個月以上但不超過十二個月	14	4
逾期十二個月以上	21	22
逾期額	133	142
呆賬撥備	(25)	(25)
撥備後總額	286	308

集團與客戶間之交易主要以信貸形式進行，惟新客戶、廢物管理服務銷售的家居客戶及付款記錄不佳之客戶，則一般須要預先付款。貸款一般於發票開立後一個月內到期，惟部份具聲譽之客戶，付款期限可延展至兩個月，而具爭議性賬項之客戶，則須個別商議付款期限。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並由高級管理層根據規定之信貸檢討政策及程序授出及批核。

## 10.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包括港幣二億一千一百萬元（二零一六年：港幣二億五千三百萬元）之應付貿易賬款，其賬齡分析如下：

百萬港元	2017	2016
即期	142	192
一個月	30	20
兩至三個月	9	7
三個月以上	30	34
總額	211	253

## 11. 審閱年度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年度業績。

## 12.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經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認同，此初步公佈所載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集團綜合收益表及有關附註，等同本年度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數目。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之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所進行之鑒證業務約定，因此他們亦不會就此初步公佈作出保證。